

叶发改投资〔2025〕5号

关于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叶城县市政公用设施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审批的申请》及县住建局《关于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审查意见》（叶住项字〔2025〕3号）均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

二、项目代码：2411-653126-17-01-592523

三、建设地点：叶城县老城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对老城区易积水内涝区域排水管网进行改造，管径 DN300-DN800，改造总长 7.5 公里。配套相关附属设施。

五、工程布置及设计

基本同意工程总体布置及设计内容。

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夏合甫路西侧（核桃大道-乌夏巴什路）排水管线 2780 米；核桃大道南侧（新城路-幸福路）排水管线 590 米；感恩路东侧排水管线 770 米；青年路东侧排水管线 1370 米；友谊路南侧排水管线 2110 米、给水管线 2360 米。

路面恢复等相关配套工程：恢复硬化总面积 90483.95 m²。其中非机动车道面层恢复 21338.80 m²，车行道面层恢复 26489.22 m²，人行道及场前空间面层恢复 42655.93 m²。

六、相关要求：工程施工图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初步设计报告进行设计，要满足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技术、消防、节能、安全和环保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七、工程投资概算：工程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435.25 万元，其他工程费用 326.65 万元，基本预备费 238.10 万元。

望接此批复后，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依法依规办理项目用地、规划、能评、环评、施工许可等开工前期审批手续，项目建设资金、前置手续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项目资金，严禁新增政府债务或产生隐性债务风险。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项目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有关要求，确保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尽早发挥投资效益。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程开工后及时通过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展情况，做好项目调度工作。

附件：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投资概算表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

叶城县老城区排水防涝管网改造项目投资概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概算价值（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4435.25		4435.25
1	夏合甫路	2137.10		2137.10
2	核桃大道	353.76		353.76
3	感恩路	394.75		394.75
4	青年路	453.49		453.49
5	友谊路	1096.15		1096.1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326.65	326.65
1	地勘费		13.31	13.31
2	测绘费		8.87	8.87
3	可研费		15.52	15.52
4	设计费		133.06	133.06
5	竣工图纸编制费		10.64	10.64
6	工程造价咨询费		8.87	8.87
7	工程监理费		44.35	44.35
8	招标代理费		11.09	11.09
9	工程保险费		13.31	13.31
10	项目建设管理费		44.35	44.35
1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2.18	22.18
12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10	1.10
三	预备费		238.10	238.10
四	投资概算合计	4435.25	564.75	5000.00